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研究提出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中长期规划。

2、指导规范全市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市住房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监督实施。配合相关部门安排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各项补助资金。负责市区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以及房地产交易与产权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房屋租赁市场的监管工作。

3、指导全市城市建设工作。参与城市总体规划、专项规划编制工作。负责市直管工程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全市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工作，负责市直管建设项目施工图审查、抗震设防审查、消防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指导全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市区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4、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及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

5、指导全市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市各类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招投标活动，负责市直管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散装水泥的推广应用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建筑材料、设备及制品的检测鉴定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工程建设项目执法监察

工作，负责市直管建设项目的执法监察工作。指导全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参与消防事故调查。负责全市建设行业工程保险担保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6、指导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市直管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市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7、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建筑节能政策、法律法规及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推进全市建筑节能与科技工作。指导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指导全市房屋墙体材料革新工作。负责市直管项目建筑节能专项验收备案工作。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

8、负责全市建筑业、房地产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施工图审查机构等企业资质审批和监督管理以及从业人员的资格管理工作。

9、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组织拟定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教育培训规划和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和职业资格的管理工作。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划统计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住

房和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城乡建设科、工程建设抗震消防管理科、建筑市场监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建筑节能与勘察设计科、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临汾市房地产服务中心、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服务中心、临汾市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临汾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临汾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临汾市城建档案馆、临汾市住房保障中心、临汾市抗震防灾办公室、临汾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临汾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临汾市工地材料检验准入监督站、临汾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中心、临汾市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临汾市建筑勘察设计院、临汾市工程建设交易中心、临汾市建筑总公司。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1 家，具体包括：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本级、临汾市房地产服务中心、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服务中心、临汾市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临汾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事务中心、临汾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临汾市城建档案馆、临汾市住房保障中心。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大力推进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2021 年我局将继续坚持“项目为王”理念，加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力度，

一方面加快 16 项续建项目的建设，加快推进规划三街、中大街南延、解放路道路改造、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五一路快速通道、平阳街畅通、规划七路 7 项道路桥梁工程；加快推进师大整体搬迁、第二中心学校、0910 市民广场、水塔游园建设、动物园迁建 5 项社会民生项目；加快推进水塔社区棚户区（一期）、城北安置房、北城壕西段棚户区 3 项棚户区改造项目；加快推进环境产业园区 1 项固废处理项目。一方面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围绕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目标，按照“拓展框架、完善功能、补齐短板、提升品质”的思路，初步拟定了 2021 年市区道路桥梁、住房保障、城市更新等城建重点工程项目计划盘子，报市政府研究确定后实施。

2、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一是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新组建或依托现有民营或混合所有制企业组建专业化、机构化住房租赁企业，鼓励房地产开发企业、经纪机构、物业企业开展规模化租赁经营，多渠道筹集租赁房源，推行住房租赁合同示范文本和合同网上签约，落实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制度。二是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加大房地产市场整治力度，依法查处房地产开发、销售、中介服务中的违法违规行爲，规范房地产市场，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三是推动房地产业稳定发展。加强市场分析研判，密切关注市场动向，掌控市场的主动权；加大帮扶力度，积极落实房地产企业疫情期间相关扶持政策，稳定行业发展；继续深入开展房地产市场促销活动，释放购房消费红利，深入

挖掘房地产市场消费潜力，赢得市场主动权，激发市场活力和经济增长潜力。

3、继续加大住房保障工作力度。在棚户区改造工作方面，积极争取2021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国家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解决棚改项目小区内外道路、水电气暖等配套基础设施及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资金；积极申报棚改专项债券，学习先进经验和做法，引进社会资本参与棚户区改造。在农村危房改造方面，2021年全市计划申报农村危房改造任务250户，其中四类对象162户（建档立卡贫困户62户），贫困边缘户88户。我局将按照“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原则和要求，建立长效机制，继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工作，不断提高农村居民的住房质量和安全。在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方面，我市明年计划实施9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楼房241栋，涉及居民6299户，总建筑面积63.88万平方米，预计争取中央总投资1.45亿元。我局将对照老旧小区改造年度计划，建立工作推进台帐，加快前期手续办理，统筹安排工作时间和施工时序，保障老旧小区改造的进度。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方面，我市2021年计划加装电梯53部，我局将按照计划成熟一台加装一台，因地制宜抓好推广，鼓励在机关事业单位等有条件的住宅小区开展加装电梯示范，总结推广一批可借鉴、可复制的示范经验，建立完善一系列运行管理服务机制，达到“示范带动、典型引路、以点带面”效果。

4、狠抓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在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方面。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原则，不断健全完善安全生产领导责任体系；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依法依规履行建筑施工安全监管责任，强化监督检查。持续深入开展各类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有效遏制一般事故，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的发生。深化开展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挂牌督办、整改销号等制度；严格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切实形成隐患排查整改销号，再排查再整改再销号的机制。在建筑工程质量监管方面。进一步推动工程管理制度落实，全面落实《山西省工程质量管理手册》，督促企业完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企业质量行为，落实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参建单位主体责任，落实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提高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水平，保证工程质量。

5、全力推动城乡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紧紧围绕省、市安排部署，充分发挥牵头、协调、组织、督办作用，按照既定目标任务和时间安排，督促指导各县（市、区）全面开展城乡房屋拉网式、地毯式排查，重点加大对违法建筑、危险建筑的排查力度，做到不留盲区、不留死角。实施精准整治，对存在一般安全隐患的房屋，对照清单，按要求限期整治；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房屋，按照鉴定提出的整治要求，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无法加固修缮的予以拆除；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违法建筑，以及违法违规加建、改建、扩建

造成安全隐患的违建部分，坚决依法予以拆除；对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移交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置。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建成城乡房屋数据平台，实现全市房屋数据化管理，加快推动基于BIM、CIM的智慧城市建设。力争到2020年底完成6类房屋的安全隐患排查，2021年6月底完成六类房屋的安全隐患整治和其他房屋的安全隐患排查，2022年底基本完成城乡房屋安全隐患整治。

6、加大住建领域污染防治攻坚力度。在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方面。继续全面落实六个百分百管控，建立“三清单”（即职责清单、任务清单、措施清单），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和动态监管，对扬尘治理不达标的工地一律停工整改，把扬尘治理与各方责任主体信用管理体系相结合，将扬尘治理不达标行为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强化差别化管控措施，对未纳入差别化管控名单的项目严格执行施工工序停止措施，同时确保纳入差别化管控的项目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空气污染；利用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等手段，实施重点监管，跟踪落实挂牌督办；健全重污染应对长效机制，建立组织机构，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对措施，形成科学有效、迅速处置的管控措施；在全市建筑工地内，全面实行“六个禁止”措施，即禁止国五以下机动车进入施工现场、禁止使用国三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禁止未经净化排放油烟、禁止施工污水直接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禁止凌空抛洒、禁止现场焚烧垃圾。在农村垃圾收运体系建设方面。加快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加快转运站建设，全市农村垃圾收运体系实现全覆

盖。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试点配套建设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推进环卫清运网络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两网融合”，支持和鼓励再生资源回收企业提升回收和加工处理能力，努力增加可回收物回收品种，不断扩大回收量。在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方面。督促尧都区、霍州市、洪洞县、襄汾县、曲沃县等平川县全面完成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现所辖的 35 个建制镇全面实现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鼓励翼城县、古县、汾西县和乡宁县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步伐，年底基本实现汾河流域 11 县 49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覆盖。

7、推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一是持续开展建筑市场信用评价工作。在市场准入、招标投标、资质管理、工程担保、政策扶持等方面，积极应用信用信息和信用评价结果，实施分类管理，进一步规范我市建筑市场秩序。二是进一步做好建筑业领域入企服务。进一步加大对本地建筑业企业和在建工程项目的服务保障工作力度，开展“进工地、到一线、解难题”主题活动，及时了解、协调解决企业难点问题，增强企业发展信心，激发市场经营活力，加快推进我市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三是进一步完善我市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好我市建筑市场“红黑榜”发布制度，通过组织专项检查、投诉举报等渠道，与政府及相关部门诚信体系相对接，进一步规范我市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加大事中事后监管力度，规范建筑市场秩序，营造公平有序、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

8、稳步推进绿色建筑与抗震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在绿色建筑与科技工作方面，监督落实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不断创新建筑节能事中事后监管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全面实施居住建筑节能75%标准，结合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推进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作，继续推进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积极推进建设科技等各项工作。在抗震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方面，进一步规范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抽查工作流程，提高办事效率；进一步落实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机构等主体责任，加强对相关从业行为的检查；进一步加强相关人员的政策学习和业务培训，熟练掌握国家政策标准，提高业务技能。

9、持续加强住建系统党的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扛起管党治党“第一责任”，更好地领导和保障“第一要务”，为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推动住建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纪律建设，推进纪律教育经常化、制度化，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强党纪国法的经常性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严于律己、正派做人、公道办事。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12 个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批复表填列)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2924.3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增加了 19568.13 万元，增加了 83.48%。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42924.3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42924.35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559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733.76 万元，增长 1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37334.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18834.37 万元，增长 101.8%。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资金增加。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4.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2924.35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2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各类社会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8.29 万元，减少 4.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比例下调。

2. 城乡社区支出 41603.03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建设业务类支出。与上年相比增长 19548.54 万元，增长 88.64%。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资金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 559.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长 142.88 万元，增长 34.27%。主要原因是职工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审查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85 万元，减少 85%。主要原因是消防审查工作经费减少。

5.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778.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38 万元，减少 5.8%。主要原因是福利费和工会会费减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41145.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19578.51 万元，增长 90.78%。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资金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42924.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90.01 万元，占 13.0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7334.34 万元，占 86.98%；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本年支出预算合计42924.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78.44万元，占4.14%；项目支出41145.91万元，占95.8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2924.3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总计增长19568.13万元，增长83.78%。原因是工程项目资金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5590.0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733.76万元，增长1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及社保基数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1778.4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628.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150.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37334.3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834.37万元,增长101.8%.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资金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1.5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8.06%;公务接待费支出14.8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1.9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31.5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1.5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6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减少.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4.8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实际支出调整预算.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88.3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17万元，减少0.63%。

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动）。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4009.56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33.08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23678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92.48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共65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41545.91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42924.35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1. 一般债券公开

（1）截止上年末一般债券资金到位情况共计35557.27万元，

其中：①滨河东路东辅道及绿化工程到位3635万元，支付1944.7925万元，核减资金1690.2075万元；

②0910项目到位3922.27万元，支付1922.27万元，核减资金2000万；

③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到位4000万元，支付4000万元；

④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到位1000万元，核减资金1000万元；

⑤水塔游园工程到位8000万元，支付3644.1966万元，剩余资金财政收回存量；

⑥水塔棚户区工程到位2000万元，支付1986.77万元，剩余资金财政收回存量；

⑦临汾市河西新城第四污水处理厂外网工程到位3000万元，支付1928.5234万元，核减资金1071.476597万元；

⑧临汾市第二中心学校工程到位10000万元，支付3520.776万元，剩余资金收回财政存量；

(2) 截止上年末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计18947.3285万元；

(3) 截至上年末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①滨河东路东辅道及绿化工程，，该工程因涉及绿化保活率，目前已完成初步竣工验收；

②0910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原承建方工程款，已全部支付到位；

③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已全线通车；

④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完成工程总量的10% ;

⑤水塔游园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90%;

⑥水塔棚户区工程,该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85%;

⑦临汾市河西新城第四污水处理厂外网工程,已完成竣工验收;

⑧临汾市第二中心学校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70%;

2. 专项债券公开

(1) 截止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①高河店、南焦堡、下樊村和北孝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到位12000万元,支付11948.57万元,剩余资金15.43万元收回财政存量;

(2) 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高河店、南焦堡、下樊村和北孝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进度该项目已完成土地挂牌工作;

(3) 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项目预期收益:

①2019年山西省临汾市本级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完成后,收益主要来源于土地出让收入,详细情况如下:

高河店、南焦堡、下樊村和北孝社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建设项目拆迁改造完成后,用于出让的地块涉及3个,其中:

地块3: A地块征地面积130.3亩,挂牌出让面积99.3亩,四至范围:东至建设路支路,西至建设路,南至工业路,北至机场快速路,规划用地性质为R21-二类居住用地,不涉及

拆迁，目前该区域住宅用地拍卖价约为300万元/亩，剔除拆迁费、征地费及其他补偿费2,565.50万元后，预计土地出让收入27,224.50万元；

地块4: F地块征地面积147.7亩，挂牌出让面积92.85亩，四至范围：东至东大街，西至鼓楼北大街，南至工业路，北至机场快速路，规划用地性质为R21—二类居住用地，拆迁面积13573m²，目前该区域住宅用地拍卖价约为300万元/亩，剔除拆迁费、征地费及其他补偿费2,788.55万元后，预计土地出让收入25,066.45万元；

地块5: D1-05地块征地面积150.3亩，挂牌出让面积124.2亩，四至范围：东至滂汜河公园，西至建设路，南至机场快速路，北至滂汜河公园，规划用地性质为R21—二类居住用地，拆迁面积30419m²，目前该区域住宅用地拍卖价为300万元/亩，剔除拆迁费、征地费及其他补偿费3,078.96万元后，预计土地出让收入34,181.04万元。

3、抗疫特别国债

(1) 截止上年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到位情况共计11000万元；

① 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到位8000万元，支付8000万元；

② 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到位3000万元，支付2955.8934万元，剩余资金44.1066万元；

截止上年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使用情况计10955.8934
万元；

截至上年末抗疫特别国债项目建设进度：

①河汾一路跨铁路桥梁工程，该工程目前完成工程总量的10%；

②鼓楼西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该工程已全线通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4月1日





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1年	项目	2021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9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37,334.34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防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41,603.03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559.8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924.35	本年支出合计	42,924.35

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2,924.35	5,590.01	37,334.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2	746.5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52	746.5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61	86.61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4	75.9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2.38	392.3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5	188.45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14	3.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603.03	4,268.69	37,334.34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77.04	3,577.04				
01	行政运行	785.58	785.5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03	机关服务	986.83	986.83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59.81	1,659.8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82	94.8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5.48	205.48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5.48	205.48				
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6.17	486.17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6.17	486.17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630.47		33,630.47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52.47		1,952.47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78.00		31,678.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703.87		3,703.87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703.87		3,703.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80	559.8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2.00	262.00				
05	农村危房改造	50.00	50.00				
08	老旧小区改造	212.00	212.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7.80	297.80				
01	住房公积金	297.80	297.8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15.00				
02	消防事务	15.00	15.00				
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924.35	1,778.44	41,145.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5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61	86.61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4	20.88	55.0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2.38	160.45	231.93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5	75.39	113.06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14	3.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603.03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77.04		
01	行政运行	785.58	464.98	320.6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03	机关服务	986.83	189.66	797.17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59.81	521.11	1,138.70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82	49.82	45.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5.48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5.48		205.48
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6.17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6.17	83.37	402.8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33,630.47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52.47		1,952.47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31,678.00		31,678.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703.87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	3,703.87		3,703.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8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2.00		
05	农村危房改造	50.00		50.00
08	老旧小区改造	212.00		212.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7.80		
01	住房公积金	297.80	123.03	174.7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02	消防事务	15.00		
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9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37,334.34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2	746.5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41,603.03	4,268.69	37,334.34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559.80	559.8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15.00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924.35	本年支出合计	42,924.35	5,590.01	37,334.34

2021年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90.01	1,778.44	3,811.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2	346.47	400.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52	346.47	400.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61	86.61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4	20.88	55.0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92.38	160.45	231.93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5	75.39	113.06
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14	3.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68.69	1,308.94	2,959.75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77.04	1,225.57	2,351.47
01	行政运行	785.58	464.98	320.6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03	机关服务	986.83	189.66	797.17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59.81	521.11	1,138.70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82	49.82	45.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5.48		205.48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5.48		205.48
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6.17	83.37	402.80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6.17	83.37	40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80	123.03	436.77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2.00		262.00
05	农村危房改造	50.00		50.00
08	老旧小区改造	212.00		212.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7.80	123.03	174.77
01	住房公积金	297.80	123.03	174.7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15.00
02	消防事务	15.00		15.00
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15.00		15.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合计	1,778.44	
工资福利支出	1,509.33	
基本工资	610.27	
津贴补贴	174.86	
奖金	15.69	
绩效工资	269.4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45	
职业年金缴费	80.2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7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6	
住房公积金	120.3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23	
办公费	15.73	
印刷费	9.50	
咨询费	2.00	
手续费	0.50	
水费	1.60	
电费	3.00	
邮电费	6.10	
取暖费	1.30	
物业管理费	1.00	
差旅费	6.55	
维修(护)费	5.50	
会议费	2.10	
培训费	0.20	
公务接待费	1.00	
劳务费	0.20	
委托业务费	0.20	
工会经费	9.37	
福利费	33.3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其他交通费用	34.8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96	
离休费	64.83	
退休费	43.85	
生活补助	9.74	
奖励金	0.54	
资本性支出	1.92	
办公设备购置	1.23	
专用设备购置	0.69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37,334.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334.34
08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3,630.47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52.47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78.00
13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703.87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703.87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7,334.34		37,334.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334.34		37,334.34
08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3,630.47		33,630.47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52.47		1,952.47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78.00		31,678.00
13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703.87		3,703.87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703.87		3,703.87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88.36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8.36

三公经费预算资金明细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总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用车费小 计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		
306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6.37		14.81	31.56	31.56			

单位：万元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588号院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94.7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94.78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588号院位于鼓楼北街,市政府决定市住建局下属6个单位、市民政局、市环保局下属一个单位进驻588号院办公,由市住 建局统一负责法院的维修改造和物业管理工程。588号院共有北楼、南楼、东楼各1栋,总建筑面积5508.18平方米,办公 用房1500余间。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588号院”办公用房调配维修管理方案》的通知(临市政管发[2017]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市环保局搬迁后,588号院二年没有使用,前期经过勘察,存在房屋破损、漏水情况,卫生间排水不畅,部分室内水电不 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住建局统一测算,报市政府批准使用,市财政局核实。工程竣工后,由市财政局组织结算评审。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统一维修改造:公用设施维修改造、办公用房、会议室、卫生间维修改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达到可使用状态。				达到可使用状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改造维修面积	5508.18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改造维修面	5508.18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合	≥95%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及	及时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947800元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947800元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满足入驻单位正常办公条件	满足	社会效益	满足入驻单	满足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95%	
负责人:	张迎庆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24139	填报日 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规划编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在2021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基础上,按照“实施一批、谋划一批、储备一批”的原则,统筹安排储备库内项目改造						
立项依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室、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申报2021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任务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固定的目标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和要求开展政府采购工作,建立统筹协调机制,动员居民参与,建立改造资金、政府与居民、社会力量						
项目实施计划	确定专人负责,进行政府采购,确定编制单位,确保在2021年底完成规划编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规划编制			完成规划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个数	1本	数量指标	编制个数	=1本
		质量指标	编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编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编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编制成本	≤150000元	成本指标	编制成本	≤15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能够按照“实施一批、谋划一批、	有所指与	社会效益	能够按照“	有所指与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东山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01532375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北城壕(西段)安置补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952.4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952.47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北城壕西段防汛排水及联片改造工程项目是2014年市委、市政府为彻底治理市区北城壕(西段)防汛排水隐患,改善周边						
立项依据		《市区北城壕(西段)防汛排水及联片改造工程征收与补偿安置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季度及时支付拆迁居民的安置补助费,保障拆迁居民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区北城壕(西段)防汛排水及联片改造工程征收与补偿安置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及时支付安置补助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全年安置补助费支付				按时完成全年安置补助费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汾开发区辖区拆迁面积	=55804.39平方米	数量指标	临汾开发区辖区拆迁面积	=55804.39平方米
				尧都区辖区拆迁面积	=34587.5平方米		尧都区辖区拆迁面积	=34587.5平方米
			质量指标	拆迁上访数(件)	=0件	质量指标	拆迁上访数	=0件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尧都区辖区安置补助费	=1952.47万元	成本指标	尧都区辖区安置补助费	=1952.47万元
		社会效益	治理市区北城壕、西段、涝汛排水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治理市区北城壕、西段、涝汛排水	效果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拆迁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拆迁户满意度	≥90%			
负责人:	杜敏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24139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北过河管供热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DN1200管线4.72km, DN900管线0.22km。建设内容为直埋供热管网工程, 阀门井室及相关配套工程						
立项依据	临发改审批发【2017】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临汾市2017年清洁能源供热实施方案论证会”确定的供热原则和方案, 推进临汾市区及周边区域的集中供热和清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推进临汾市区及周边区域的集中供热和清洁能源替代工程, 彻底取缔分散燃煤供热方式						
项目实施计划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推进临汾市区及周边区域的集中供热和清洁能源替代工程, 彻底取缔分散燃煤供热方式, 保障工程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线长度	新建管线长度	数量指标	新建管线长	=1.94k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工程竣工及时性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筑利用率	建筑利用率	社会效益	建筑利用率	>=95%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	10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机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		健全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0.0	市级财政资金	45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按照省、市政府《实施方案》要求,从2020年10月至2022年底,成立专班和专家指导组,聘请技术专家,抽调相关单位人员,对全市城乡房屋安全隐患进行专项排查整治,消除房屋安全隐患,提升房屋安全水平。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临汾市城乡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临政办发〔2020〕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市政府设立工作专班,集中统一办公,本项目主要用于保障抽调相关单位人员、聘请技术专家、排查人员培训、必要的房租等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政府成立全市城乡房屋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负责统筹协调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阶段(2020年10月-12月)对农村和城市的6类重点房屋进行排查,建立完善相关制度;第二阶段(2021年1月-2021年12月)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进行分类整治,消除安全隐患,提升房屋安全水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将基本情况录入省级农村住房档案和房屋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完善城市数字房屋档案,建立农村住房档案和房屋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逐步实现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次数调研	25次	数量指标	外出次数调研	25次
			打印、复印次数	12次		打印、复印	12次
			排查人员培训人数	50人		排查人员培	50人
		质量指标	外出调研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外出调研合	100%
			印刷合格率	≥98%		印刷合格率	≥98%
			排查人员培训合格率	>98%		排查人员培	>98%
		时效指标	调研时效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调研时效性	及时
			印刷及时性	及时		印刷及时性	及时
			排查人员培训及时性	及时		排查人员培	及时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天费用	≤500元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	≤500元	
		印刷每次成本	≤500元		印刷每次成	≤500元	
		排查人员培训投入成本(每人每天)	≤280元		排查人员培	≤28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消除城乡房屋安全隐患、完善城乡房屋档案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消除城乡房屋安全隐患、完善城乡房屋档案	效果明显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李东山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01532375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鼓楼西大街上跨中大街立交桥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日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50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改建鼓楼西地面辅道688.709米；新建鼓楼西高架主线730米；改建A、B匝道135米；改建C辅道110.943米；改建D辅道					
立项依据		临发改审批发【2019】81号、专题会议纪要【2019】5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鼓楼西街周边沿线基础设施、投资和生活环境，全面提升城市道路品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工程管理办法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8月20日开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鼓楼西街周边沿线基础设施、投资和生活环境，全面提升城市道路品质			鼓楼西街周边沿线基础设施、投资和生活环境，全面提升城市道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长度	新建道路长度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长	688.71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工程竣工及时性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	及时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机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	健全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12.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持续改善我省既有住宅居住环境,由市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支持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省级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补助资金工作的通知》(晋财建二(2020)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实施奖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我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实施奖补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度根据省财政厅奖补资金,市区及固定贫困县每套电梯配套4万元的市级补助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级补助资金212万元。加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宣传和日常监管,每季度根据完				金212万元。加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宣传和日常监管,每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装电梯补助个数	=53部	数量指标	加装电梯利	=53部	
			质量指标	加装电梯质量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加装电梯质	=98%	
			时效指标	加装电梯补助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加装电梯补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加装电梯补助资金(每部)	=4万元	成本指标	加装电梯补	=4万元	
			社会效益	有效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有效推动既	效果明显	
			服务对象满	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居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东山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01532375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北城壕（西段）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5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市政府2016年确定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的棚户区改造项目,购买主体为临汾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临汾市北城壕(西段)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方案及尧都区水门社区四组城中村改造项目货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村民居住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履行政府购服务程序,由项目实施主体进行货币化安置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货币化安置方案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限要求完成全年还本付息及项目资本金。				按时限要求完成全年还本付息及项目资本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本金额	-1667万元	数量指标	还本金额	-1667万元	
				付息金额	1723.48万元		付息金额	1723.48万元	
			质量指标	偿还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偿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还本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还本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本息合计数	< 3391.48万元	成本指标	本息合计数	< 3391.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逾期率	0%	经济效益	逾期率	0%	
			社会效益	居民居住条件	有所改善	社会效益	居民居住条	有所改善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跟踪反馈机	健全			
负责人:		张平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111110022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城南排水(益民驾校-汾河)排水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28.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28.97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本工程新建城南排水工程为雨污分流制。雨水管道东起益民驾校现状排水出口,西至汾河出水口,全长1326米;污水管道东起益民驾校现状排水出口,西至汾河出水口,全长688米。						
立项依据	临发改审批发【2018】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的实施是城市排水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水污染控制和保证水环境质量的有效手段,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工程管理办法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4月5日---2019年7月4日 已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善尧庙片区雨、污水处理系统			完善尧庙片区雨、污水处理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道长度	新建管道长度	数量指标	新建管道长度	=1326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率	工程竣工及时率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	=10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机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	健全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城区两个交叉路口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两个改造交叉路口分别为鼓楼南大街与环城南路异性路口、锣鼓桥东十字路口						
立项依据		临行审发【2020】241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20】3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城市交通路网,缓解城市交通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完善城市交通路网,缓解城市交通压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工程完工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率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率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市政基础设施利用提高率(%)	市政基础设施利用提高率(%)	经济效益	市政基础设施	-55%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质量	提高生活质量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质	提高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质量	改善人居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95%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第二中心学校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总建筑面积49748.28平方米,学校为6规制,54个班,容纳2520名学生就读。主要建设内容为综合楼、小学教学楼、初中教学楼、附属用房、体育场馆、生活用房、地下车库、室外工程、绿化工程、围墙、大门、亮化工程、安防工程等。						
立项依据	临汾发改审批发【2019】6号、专题会议纪要【2018】5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全市中、小学教育均衡发展,满足区域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4月16日开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促进全市中、小学教育均衡发展,满足区域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促进全市中、小学教育均衡发展,满足区域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工程完工及时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及时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率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率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市政基础设施利用提高率(%)		经济效益	市政基础设施利用提高率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质量	提高生活质量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覆盖学校数量(个)		生态效益	覆盖学校数量	1个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锣鼓桥西延（规划六路）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3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该工程东起滨河西路,西至兴旺庄,道路全长1226米,红线宽60米,道路红线两侧各设20米绿化带									
立项依据		临发改审批发【2012】179号、专题会议纪要【2017】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城市路网,缓解市区交通压力,提升城市服务功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工程管理办法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完善城市路网,缓解市区交通压力,提升城市服务功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善城市路网,缓解市区交通压力,提升城市服务功能				完善城市路网,缓解市区交通压力,提升城市服务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长度	新建道路长度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长度	=1226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工程竣工及时性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筑场所利用率		社会效益	建筑场所利用率	>=95%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积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水塔游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3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总占地面积22886.1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游园、地下车库及排水、供电电等配套设施工程													
立项依据		临发改市批发【2018】28号、专题会议纪要【2017】7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人居环境,增加城市绿地面积,提升城市品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改善人居环境,增加城市绿地面积,提升城市品位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人居环境,增加城市绿地面积,提升城市品位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建筑面积		新建建筑面积		数量指标		新建建筑面积		=22886.12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工程竣工及时性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市尧都区秦蜀路南延拓宽改造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485.0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485.03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2016年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购买主体为临汾市尧都区人民政府,承接主体为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有限公司,总投资为10005.05万元,其中贷款15000万元,资本金4005.05万元,实际使用银行贷款10000万元,且贷款由合源					
立项依据		《秦蜀路南延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拉大城市框架,改善居民出行条件,缓解交通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履行政府购买服务程序,严格按照项目单位用款申请拨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单位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限要求完成全年还本付息				按时限要求完成全年还本付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本金额	=1154万元	数量指标	还本金额	=1154万元
			付息金额	=331.03万元		付息金额	=331.03万元
	质量指标	本息控制率	<=100%	质量指标	本息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还本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还本及时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逾期率	=0%	经济效益	逾期率	=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跟踪反馈机	健全
负责人:	张平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111110022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配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100.0	市级财政资金		50.0	
	金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0.0	
	金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加强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现有的农村危房改造完成后,加强动态管理,如发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建二〔2017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成省政府、省住建厅下达的农村危房改造任务,解决居住在农村危房中的农村困难家庭改善居住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省里下达的2021年农村危房工作任务计划,严格审核,保障补助资金的分配下达。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工作进度,将补助资金用于全市各县(市、区)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工作市级配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下达的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加强“动态保障”,解决居住在农村危房中的农村困难			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加强“动态保障”,解决居住在农村危房中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存量危房改造任务	完成省住建厅下达任务数	数量指标	存量危房改	完成省住建厅下达任务数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危房修缮加固	因地制宜开展	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	因地制宜开展	
		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对特困户	=100%		执行分类分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	无严重毁损	社会效益	改造后房屋	无严重毁损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		人畜分离、	基本保障
	可持续影响	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重建的≥30年、维修加固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房屋拆除重建的≥30年、维修加固的≥15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自建房设计通用图集编制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6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编制临汾市农村自建房设计通用设计图集, 计划备选30套, 确定20套(因地制宜, 按照不同风格, 全市东南西北各5套)					
立项依据		人大立法通过的《临汾市农村自建房屋质量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是实施我市农村自建房屋质量管理的基础工作, 为农村自建房免费通过设计标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和要求开展政府采购工作; 《临汾市农村自建房屋质量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编制20套房屋设计通用图册, 并向各县(市、区)、乡镇、村印发留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农村自建房设计通用图集编制和印刷, 发放至全市各县(市、区)、乡镇、村			自建房设计通用图集编制和印刷, 发放至全市各县(市、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数量	=20种	数量指标	编制数量	=20种
		质量指标	编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编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编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编制成本	≤162万元	成本指标	编制成本	≤16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细化农村住房建设提供行业标准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促进细化农	效果明显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东山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01532375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热电首站至2号过河管供热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新建临汾热电供热首站到汾河西岸DN1200主管线6.99km。主要建设内容直埋供热管网工程,阀门井室及相关配套工程					
立项依据		临发改审批发【2017】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临汾市2017年清洁能源供热实施方案论证会”确定的供热原则和方案,推进临汾市区及周边区域的集中供热和清洁能源供热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推进临汾市区及周边区域的集中供热和清洁能源替代工程,彻底取缔分散燃煤供热方式					
项目实施计划		2017年10月14日---2018年10月31日 已完结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线面积	新建管线面积	数量指标	新建管线面	=6.99k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工程竣工及时性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	=10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跟踪反馈机	健全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住建局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0.4	年度资金总额:		32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80.4	市级财政资金		320.6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市住建局原解放西路14号办公楼在2020年4月28日市政府实施的解放路老旧建筑拆除改造中被拆除,现申请2020年5-12月						
立项依据		2020年6月4日市政府《关于研究解放路老旧建筑拆除改造涉及单位有关诉求事宜的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正常办公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财政部门批准的预算和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保障住建部门正常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计划		申请财政部门提前安排下达预算资金,保障办公场所租赁需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数	-2640m ²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	-2640m ²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条件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条	100%
		时效指标	租赁场地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租赁场地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租赁场地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	租赁场地使	=100%	
			人均办公面积	<24m ²		人均办公面	<24m ²	
		可持续影响	使用者满意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者满意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跟踪反馈机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	健全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尧都区水门社区四组“城中村”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576.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576.84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市政府2016年确定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的棚户区改造项目,购买主体为临汾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实施主体为山西尧都城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跟踪反馈机制健全。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临汾市北城壕(西段)棚户区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方案及尧都区水门社区四组城中村改造项目货币化安置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村民居住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履行政府购服务程序,由项目实施主体进行货币化安置。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货币化安置方案组织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限要求完成全年还本付息			按时限要求完成全年还本付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本金额	=333万元	数量指标	还本金额	=333万元
			付息及时性(%)	=243.84万元		付息及时性	=243.84万元
	质量指标	本息控制率	<=100%	质量指标	本息控制率	<=100%	
		时效指标	还本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还本及时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逾期率(%)	0%	经济效益	逾期率(%)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负责人:	张平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111110022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漪汾花园C4号楼工程质量保证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10.7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根据评审C4#公租房建筑面积26934.39平方米,审计金额为75684489.28元(其中包括电梯款为1882000元)。根据合同约定工程完工后扣留的质保金为369万元,工程完工满一年付2.5%、满二年1%、满三年0.5%、满五年付完剩余部分							
立项依据		临审投报[2017]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督促建筑企业提高施工水平、优化施工方案、提高施工质量、减少质量缺陷、履行保修义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质量责任制制度、例会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评审C4#公租房建筑面积26934.39平方米,审计金额为75684489.28元(其中包括电梯款为1882000元)。根据合同约定工程完工后扣留的质保金为369万元,工程完工满一年付2.5%、满二年1%、满三年0.5%、满五年付完剩余部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工程完工后扣留的5%质量保证金为369万元。工程完工满一年付2.5%、满二年1%、满三年0.5%、满五年付完剩余部分				扣留的5%质量保证金为369万元。工程完工满一年付2.5%、满二年1%、满三年0.5%、满五年付完剩余部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房屋建筑面积	-26934.39平方米	数量指标	新建房屋建	26934.39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	>98%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100%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跟踪反馈机	健全	
	后续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后续管理制	完善				
负责人:	张中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漪汾花园D区1-6号楼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8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共6个栋号,建筑面积19.05万平方米、3130套;小学0.69平方米,服务中心及地下车库1.9万平方米。					
立项依据		晋发改投资发[2011]2665号、晋发改投资函[2013]11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省定市本级保障房目标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施工安全、质量责任制制度、例会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D5-6#楼竣工验收,室外绿化完工,配套设施全部竣工验收验收并交付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学科解决1080个适龄儿童就学问题,服务中心、中心花园的建成也给小区居民提供竣工验收,室外绿化完工,配套设施全部竣工验收验收并交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儿童的就学问题	≥1080个	数量指标	解决儿童的	≥1080个
			解决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问题	≥3130户		解决住房苦	≥3130户
		质量指标	完工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完工质量合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98%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	≥98%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社会效益	学生满意度(%)		>98%	社会效益
		可持续影响	人员到课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课率	100%
服务对象满			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住房困难家
负责人:	张中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大街南延(五一西路-西赵路) 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30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工程起点为五一西路,终点为西赵路,道路全长889米,红线宽32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征地拆迁、道路、给排水、供热、绿化、综合管线、照明、交通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							
立项依据		临发改审批发【2017】36号、专题会议纪要【2019】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改善城市交通环境,缓解城市交通压力,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18年8月22日---2018年10月1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加快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长度	新建道路长度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长度	=889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工程竣工及时性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平均建筑面积达标率	社会效益	平均建筑面积	=100%		
		可持续影响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负责人:	杨文		经办人:		联系电话:	889600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和城乡建设重点工作及监督检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根据市住建局的职能和省、市政府、省住建厅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重点工作(房地产市场、建筑市场、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海绵城市建设、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立项依据	1、市住建局“三定”方案职能职责;2、省政府、省住建厅、市政府下达的住房和城乡建设各类目标责任制考核任务;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住房和城乡建设重点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和省市政府、省住建厅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任务全面完成,确保住建部门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按照《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标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重点工作,对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对全市房地产市场每年大约检查10次左右、建筑市场每年5次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房地产市场、建筑业市场等合理有序运转			确保房地产市场、建筑业市场等合理有序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次数调研	=25次	数量指标	外出次数调研	=25次
			打印、复印次数	=12次		打印、复印	=12次
		质量指标	外出调研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外出调研合格	≥90%
			印刷合格率	≥98%		印刷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性	及时
			印刷及时性	及时		印刷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天费用	≤530元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	≤530元	
		印刷每次成本	≤500元		印刷每次成	≤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房地产市场、建筑业市场等	健康发展	社会效益	房地产市场	健康发展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住建局效能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0.0	市级财政资金		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根据市住建局的职能和省、市政府、省住建厅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效能工作,对全市住建行业各项					
立项依据		1、市住建局“三定”方案职能职责;2、省政府、省住建厅、市政府下达的住房和城乡建设各类目标责任制考核任务;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住房和城乡建设重点业务效能工作的正常开展和省市政府、省住建厅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任务全面完成,确保住建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按照《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标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重点业务工作,对各项工作开展情况效能进行督查检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 目标	确保住建领域各项工作合理有序运转。				确保住建领域各项工作合理有序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次数调研	=50次	数量指标	外出次数调研	=25次
		质量指标	外出调研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外出调研合	=90%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调研每天每人费用	<=530元	成本指标	调研每天每	=530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住建领域各项工作	正常运转	社会效益	住建领域各	正常运转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杜敏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24139	填报日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规划编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在2021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基础上,按照“实施一批、谋划一批、储备一批”的原则,统筹安排储备库内项目改造					
立项依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室、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申报2021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任务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固定的目标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和要求开展政府采购工作。建立统筹协调机制,动员居民参与,建立改造资金、政府与居民、社会力量					
项目实施计划		确定专人负责,进行政府采购,确定编制单位,确保在2021年底完成规划编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 目标	完成规划编制			完成规划编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个数	一本	数量指标	编制个数	一本
		质量指标	编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编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编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编制成本	≤150000元	成本指标	编制成本	≤150000元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能够按照“实施一批、谋划一批、布	有所指导	社会效益	能够按照“	有所指导
度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东山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015323756	填报日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88.1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88.18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内容:对建筑工程质量和责任主体行为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春季复工和冬冬面检查,受理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指导下级质量监督机构开展工作,提高工程质量和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人员工资列支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日常必需的人员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住建局统计科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住建局质量监督科的各项制度和规定,保证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由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分管领导审批,合理有效利用资金,在制度规范内支出必要经费,根据财政预算文件及预算进度及本单位的日常工作经费需要实施,实施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10次	数量指标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	>=10次
				人均监督经费	<=110694元		人均监督经费	<=110694元
				竣工验收监督工程	>=5个		竣工验收监督	>=5个
			质量指标	质量监督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监督覆盖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监督检查合格率(%)	>=98%		质量监督检查	>=98%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案件处理时间	<=12小时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案件	<=12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质量事故发生率	有效杜绝	社会效益	质量事故发生	有效杜绝
服务对象满	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三价备案数据系统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8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85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临汾市建设工程最高投标限价备案、施工合同备案、竣工结算备案网上备案系统及自动审查最高投标限价相关审查工具, 实现网上无纸化备案、提升建设工程备案信息化、提升工程造价水平、服务建设工程造价控制、整合资源节约财政资金。 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和改善工程造价监管的意见》(建标[2017]209)、根据《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结算限价和竣工结算备案工作的通知》(晋建标[2017]264号)的要求					
立项依据		提高最高投标限价成果文件质量、保障工程造价的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引导工程竣工结算按约定及时办理,有效遏制工程恶意拖欠。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领导审批,合理有效使用资金,在制度范围内支出必要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进行顺利			保障工作进行顺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服务器	1台	数量指标	云服务器	=1台
			维护系统	>=3次		维护系统	>=3次
		质量指标	工程设备备案率	>=98%	质量指标	工程设备	>=98%
			时效指标	工程备案率		及时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建设工程备案信息化	>=98%	社会效益	提升建设工程	>=98%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工地材料检验准入监督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60.9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60.91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内容:人工经费,用于日常在建工地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检验准入工作的检查监督所需人员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人员工资列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汾市工地材料检验准入监督站日常必需的人员经费,用于完成对建筑工地材料、构配件、设备入场检验准入监督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根据住建局统计科各项规章制度及建筑、地材料、构配件、设备入场检验准入相关规定,保证日常工作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由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分管领导审批,合理有效利用使用资金,在制度规范内支出项目经费,根据财政预算文件及预算进度按本单位的日常业务工作开展实施。实施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需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需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10次	
				人均监督经费	<=1015.17元		人均监督经费	<=1015.17元	
			质量指标	监督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监督覆盖率	=100%	
				监督检查合格率	>=98%		监督检查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检查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检查及时性	=100%
				社会效益	质量事故发生率	及时	社会效益	质量事故发生率	有效杜绝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效杜绝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3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39.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全年开展春季夏季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和扬尘治理检查、建筑施工扬尘专项整治、百日清零专项行动、保障“三青蓝”建筑工地施工扬尘专项治理、施工扬尘“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战专项行动等专项整治工作。临汾市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单位性质: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单位级别:正科级单位,人员编制:在编4人,借调7人,单位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政策、法规和标准,起草、对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和责任人					
立项依据		对全市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和责任人行为实施监督管理必需的人员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保证人员经费和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分管领导审批,合理有效使用资金,在制度规范内支出必要经费,根据本单位业务工作开展需要,实施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基本经费用于人员工资、奖金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人员经费和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年度目标			保证人员经费和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工程安全监督检查率	>=98%	数量指标	建筑工程安	>=98%
		质量指标	安全宣传覆盖率	>=98%	质量指标	安全宣传覆	>=98%
		时效指标	投诉受理率	=100%	时效指标	投诉受理率	=100%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执法检查成本	=875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执	=87500元
	效益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发生数	明显下降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发	明显下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13.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13.32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内容:人员经费、社保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人员工资列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员必须的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保证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领导审批,合理有效使用资金,在制度范围内支出必要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进行			保障工作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11人	数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11人
		质量指标	调研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调研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天费用	>=350元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	>=35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职工满意度	>=98%	社会效益	职工满意度	>=98%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8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全年开展春季复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和扬尘治理检查、建筑施工扬尘专项整治、百日清零专项行动、保障“三青蓝”建筑工地施工扬尘专项治理、施工扬尘“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专项行动等专项治理工作。					
立项依据		临汾市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单位性质: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单位级别:正科级单位、人员编制:在编4人、借调7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贾国军,单位办公地点: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电话:0357-2021111,办公经费:2.8万元,财政拨款。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全市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和责任主体行为实施监督管理必需的公用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保证人员经费和日常工作开展的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由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分管领导审批,合理有效使用资金,在制度规范内支出必要经费,根据本单位业务工作需要实施,实施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办公经费2.8万元,财政拨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满足2021年度日常公用支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用于满足2021年度日常公用支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法律法规宣传单页	>=200份	数量指标	印刷法律法规	>=200份
			印刷各种法律文书、宣传手册	>=500份		印刷各种法律	>=500份
		质量指标	法治安全宣传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法治安全宣传	>=95%
			印刷合格率	>=98%		印刷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文书送达时间	<=1天	时效指标	文书送达时间	<=1天	
		宣传手册发放时间	>=10天		宣传手册发放	>=10天	
		群众法律法制意识	普遍提高		群众法律法制	普遍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相关法律法规普及程度	明显上升	社会效益	相关法律法规	明显上升
			工作人员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工作人员法律	明显增强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37.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37.83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公租房管理中, 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人员工资列主管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日常必需的人员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依据周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临编办发【2015】82号文件, 依附的职能进行日常公共租赁住房后期运营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公租房管理中, 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办发【2015】82号文件, 依附的职能进行日常公共租赁住房后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租房基础设备维修	≥6次	数量指标	公租房基础	≥6次
			公租房日常维修	≥80户		公租房日常	≥80户
			公租房专项检查	≥4600多户		公租房专项	≥4600多户
			公租房项目管理个数	=11个小区		公租房项目	=11个小区
	质量指标	公租房管理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公租房管理	=100%	
		基础设备维修合格率	≥98%		基础设备维	≥98%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损坏维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损	及时	
	成本指标	管理人员人均年费用	≤2800元	成本指标	管理人员人	≤28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公租房小区管理	管理运行情况良好	社会效益	公租房小区	管理运行情况良好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职工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避难场所设施设备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7.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保障平阳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国家一类)和尧都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国家一类)设施设备安全,确保灾害发生时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每年应对应急避难场所各类设施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保养					
立项依据		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对尧都广场、平阳广场地震应急避难场所设备材料存储场地租赁及维护经费的意见》(临财建〔2017〕2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灾害发生时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每年需对应急避难场所各类设施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保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组织机构,制定《平阳广场、尧都广场应急避难场所设施设备保障方案》,明确职责,确定责任人,严格按程序和《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从2021年1月至12月,按照实施计划和方案,分批实施,完成设施设备维护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设备安全完好,实时能正常投入使用。			确保设备安全完好,实时能正常投入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次数	=6次	数量指标	检查次数	=6次
			维修次数	=6次		维修次数	=6次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面	=100%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面	=100%
			设备维修后运转率	≥90%		设备维修后	≥9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件	及时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件	及时
	成本指标	维护经费	≤171200元	成本指标	维护经费	≤1712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防灾减灾能力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	防灾减灾能	有效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7.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7.8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资金总额为:4万元;项目内容:日常公用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人员工资列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日常必需的公用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保证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计统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领导审批,合理有效使用资金,在制度范围内支出必要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进行			保障工作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调研	>=6次	数量指标	外出调研	>=6次
			定额信息发布	>=6期		定额信息发布	>=6期
		质量指标	定额信息发布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定额信息发布	=100%
			调研合格率	>=98%		调研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率	及时
			定额信息发布	及时		定额信息发布	及时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天费用	<=350元	成本指标	调研每人每	<=35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家建设标准化推广工作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国家建设标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社会购买公共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8.0	年度资金总额:	5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8.0	市级财政资金	59.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按照局党组的统一安排部署,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健全完善“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班子成员齐抓共管”的安全领导机制,促进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进一步规范,推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建设,强化建筑工地环境保护管理,严格落实						
立项依据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关于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管理工作的通知》(临财综[2020]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财政部门批准的预算和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保障单位正常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计划	申请财政部门提前安排下达预算资金,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城建执法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城建执法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建执法协查管理次数	>=48次	数量指标	城建执法协	>=48次
		质量指标	城建执法协查管理准确率	>=90%	质量指标	城建执法协	>=90%
			服务合格率	>=98%		服务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城建执法管理协查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城建执法管	>=90%
	成本指标	城建执法管理成本	<=59万元	成本指标	城建执法管	<=5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城建执法协管全覆盖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城建执法协	效果明显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审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	市级财政资金		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是专项用于住宅共用部分、共用设施设备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和更新改造的资金。为严格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账户管理,确保其安全使用,按照省住建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每年6月底前					
立项依据		"1、《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部、财政部令第165号); 2、山西省住建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晋建厅字〔2019〕17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严格管理维修资金账户,确保安全使用,加强对专项维修资金的监督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和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6月底前,委托专业的会计事务所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进行审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年度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审计工作。			完成年度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审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审计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审计效果	良好	质量指标	审计效果	良好
		时效指标	审计时间	≤6个月	时效指标	审计时间	≤6个月
		成本指标	审计经费	≤9.5万元	成本指标	审计经费	≤9.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延长小区住宅使用时间	有所延长	社会效益	延长小区住宅使用时间	有所延长
			促进资金使用最大化	有所促进		促进资金使用	有所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筑施工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0.0	年度资金总额:	405.8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	市级财政资金	405.86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对建筑工程质量和责任主体行为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春季复工和各专项检查;受理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指导下级质量检测和执法工作;提高工程质量科技含量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人员工资列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日常必需的公用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住建局统计科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					
项目实施计划		由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分管领导审批,合理有效利用资金,在制度规范内支出必要经费,根据财政预算文件及时按进度及本单位的日常工作经费需求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度,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投入经费4058600元用于单位人员日常		保证日常工作经费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人)	40人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人)	40人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检查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安	-100%
		时效指标	施工安全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施工安全工	及时
		成本指标	施工安全工作经费年度人均成本	=101500元	成本指标	施工安全工	=101500元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的顺利开展	有所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工程质	有所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工地材料检验准入监督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4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资金总额为14000元,项目内容:日常公用经费,用于日常在建工地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检验准入工作的检查监督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公用经费列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汾市工地材料检验准入监督站日常必需的公用经费,用于完成对建筑工地材料、构配件、设备的入场检验准入监督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根据住建局统计科各项规章制度及建筑工地材料、构配件、设备入场检验各项制度规定,保证日常工作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由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分管领导审批,合理有效利用使用资金,在制度规范内支出必要经费,根据财政预算文件及预算进度及本单位的日常工作业务需要实施,实施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需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需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监督工程	>=5个	数量指标		验收监督工程	>=5个		
				监督工程数量	>=10个			监督工程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监督覆盖率	=100%			监督覆盖率	=100%		
				监督检查合格率	>=98%			监督检查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		施工单位法律意识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		施工单位法律意识		明显提高
				施工单位违法违规行为		有效杜绝			施工单位违法违规行为		有效杜绝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7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76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资金总额为47600元;项目内容:对建筑工程质量和责任主体行为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春季复工和各专项检查,受理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指导下级监督检查机构开展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公用经费列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日常必需的公用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住建局统计科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							
项目实施计划		由本单位使用,市住建局统计科监督审核办理各项支出,市住建局分管领导审批,合理有效利用资金,在制度规范内支出必要经费,根据财政批复文件及预算进度及本单位的日常业务工作需要实施,实施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监督工程	>5个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监督工程	>5个	
				质量监督工程数量	>=10个		质量监督工程	>=10个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监督覆盖率	=100%		质量监督覆盖率	=100%	
				质量监督检查合格率	>=98%		质量监督检查	>=98%	
		时效指标	质量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质量验收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工程责任主体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社会效益	工程责任主体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工程责任主体违法违规问题	有效杜绝		工程责任主体违法违规问题	有效杜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30600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12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对辖区内(市本级、开发区、尧都区)所入住的公共租赁住房进行运营管理,签订合同,收取租金,发放钥匙,房屋维修修缮,以及依法处置转让、转租、转借以及超标准、超时限不腾退和住改商等违规行为。由临汾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中心						
立项依据	根据财综[2008]78号文件规定取消收费单位人员工资列主管局项目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日常必须的公用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依据财政部门批准的本年预算和相关规定,保证日常工作开展的必须开支。						
项目实施计划	对省安装设备小区、惠民园、惠民二期、惠民小区和漪汾花园A1-8#楼出现的房屋漏水、管道阀门漏水、室内磁砖脱落以及顶空脱落等问题进行房屋维修修缮管理。对将部分的小区进行合同签订事宜,如漪汾花园D1-1、4#楼公租房出租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收取租金、发放钥匙,房屋维修修缮,以及依法处置转让、转租、转借以及超标准、超时限不腾退和住改商等违规行为。由临汾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中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租房基础设备维修	≥6次	数量指标	公租房基础设备维修	≥6次
			公租房日常维修	≥80户		公租房日常维修	≥80户
			公租房专项检查	≥4600多户		公租房专项检查	≥4600多户
			公租房项目管理个数	=11个小区		公租房项目管理个数	=11个小区
		质量指标	公租房管理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公租房管理覆盖率	=100%
			基础设备维修合格率	≥98%		基础设备维修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损坏维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损坏维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管理人员人均年费用	≤2800元	成本指标	管理人员人均年费用	≤2800元	
	社会效益	公租房小区管理	管理运行情况良好	社会效益	公租房小区管理	管理运行情况良好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平台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3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3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确保计算机办公及数字房产系统的正常运行,需对办公网络、数据中心机房(包括服务器、防火墙、网闸、UPS等)、会议室、病毒杀毒等维护,由信自中心负责完成此项目						
立项依据	为方便信息化工作和房地产市场业务的需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实施旨在保障市区数字房产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方便了群众服务。否则会影响业务系统运行和网络办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管理办法(暂行)》、《计算机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由于人力和专业技能有限,该项目进行外包,外包单位派驻1名工程师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需对办公网络、数据中心机房(包括服务器、防火墙、网闸、UPS等)、会议室、			于人力和专业技能有限,该项目进行外包,外包单位派驻1名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房地产信息系统子系统	=17个	数量指标	维护房地产信	=17个
			维护次数	>=12次		维护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信息维护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信息维护合格	>=98%
			故障响应率	及时处理		故障响应率	及时处理
		成本指标	信息平台维护成本	<=350000元	成本指标	信息平台维护	<=35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应急响应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	应急响应及时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
	负责人:	程晓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房地产信息系统三级等保网络安全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1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目前,我局房产信息系统依托网络平台运行。按照三级等保网络安全要求,结合目前信息化现状调研、分析,该项目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人员安全、系统建设、系统运维等						
立项依据	市公安局《信息安全登记保护期限整改通知书》、《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目前,网络平台存在安全隐患,制约了系统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系统运行安全管理办法(暂行)》						
项目实施计划	合理开支,控制预算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由二级升为三级,确保信息系统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防御网络建设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安全防御网络建设完成率	=100%
			数据容灾及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数据容灾及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维护系统(软件)数量	=13个		维护系统(软件)数量	=13个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	安全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	安全	
		时效指标	及时解决信息系统存在的安全漏洞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解决信息系统存在的安全漏洞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提高	经济效益	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	安全隐患和安全事故	减少	社会效益	安全隐患和安全事故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程晓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租房管理及评估调整市场租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公租房评估和公租房申报审核表、租金补贴合同和租赁合同等的打印复印费。公租房管理的小区主要包括百汇物业公司小区配建公租房、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小区配建公租房等30个小区,惠及上万户的保障家庭。租赁合同一式					
立项依据		临政办发[2016]7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0年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已经达到500万元,每年的收入呈现逐渐递增的趋势。该工作经费涉及到30个小区和上万户保障家庭。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健全各种管理制度,保障项目的顺利完成。《临汾市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项目实施计划		1、公租房评估费2000元/小区,30个小区,共6万元;2、公租房申请审核表0.5元/份,40万份,共2万元;3、租赁补贴合同0.5元/份,1.5万份,共0.5万元;4、公租房租赁合同1.6元/份,2.5万份,共5.6万元;5、公租房核准证1.2元/本,7000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管理的小区主要包括百汇物业公司小区配建公租房、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小区配建			1万份,共0.5万元;4、公租房租赁合同1.6元/份,3.5万份,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小区数	>=30个	数量指标	涉及小区数	>=30个
			公租房申请审核表	=40万份		公租房申请	=40万份
			合同数	>=5万份		合同数	>=5万份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后续管理制度建立	完善	后续管理制度	完善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群众满意度	>=98%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李峰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直管公房零星维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直管公房46575.50平方米,其中,营业房21955.61平方米,住宅房24619.89平方米,分散在大街小巷,年久失修,危及群众安全						
立项依据		经过清产核资,直管公房纳入固定资产管理系统,解决租户困难,保障租户安全。房屋存在安全隐患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房子存在安全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责任制,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租户安全。《预算管理制度》、《收支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鼓楼东大街办公楼3层楼顶维修、直管公房危房鉴定、辛寺巷房屋加固维修、危险房屋及设施拆除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米,其中,营业房21955.61平方米,住宅房24619.89平方米,分散在大街小巷,年				层楼顶维修、直管公房危房鉴定、辛寺巷房屋加固维修、危险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10次
				修缮建筑面积(平方米)	=46575.50平方米		修缮建筑面积	=46575.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竣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直管公房租户安全	确保	社会效益	保障直管公房	确保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可持续影响	后续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租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户满意度	>=95%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	健全
负责人:	程晓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房地产业务及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5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圆满完成市区房地产管理工作,保障各项房地产工作正常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由办公室负责实施此项目。为弥补经费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日常					
立项依据		为弥补经费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主要用于日常公用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局主要职能和业务的需要,弥补我单位公用经费的不足。如经费不足将影响我局日常工作的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预算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制度、收支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从2021年1月开始,到12月完成,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安排项目资金使用,主要弥补我单位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公用支出不足,做到合理开支,严格控制预算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地工作正常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			单位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下乡人数	>=4人
			项目涉及员工人数	>=4人		项目涉及员	=102人
		质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根据人社局批文,合理发放	合理	成本指标	根据人社局	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	>=98%	
负责人:	程晓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租房零星维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对公租房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的零星修缮。对惠民园小区、惠民小区、惠民二期小区和漪汾花园等11个小区出现的管道阀门漏水、供热、供水管道维修、室内瓷砖脱落及屋顶空鼓脱落等问题进行零星维修修缮					
立项依据		临编办发[2015]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租房竣工分配入户,需要加强后期房屋的零星修缮。如室内漏水,给邻居和自己带来很多麻烦,并且对房屋结构也造成了破坏,并给社会造成不良影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健全各种管理制度,保障项目的顺利完成。《临汾市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实施细则(实行)》					
项目实施计划		对漪汾花园A1-A8号楼、B4号楼、C4号楼、D1-D4号楼、惠民小区、惠民园小区、中骏、惠民二期、西荣阁、恒大、西华名邸、百汇小区、日出东方、宏安设备房等11个小区进行瓷砖脱落、卫生间漏水、供水、供电等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惠民小区、惠民二期小区和漪汾花园等11个小区出现的管道阀门漏水、供热、供水、中骏、惠民二期、西荣阁、恒大、西华名邸、百汇小区、日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小区	>=11个	数量指标	修缮小区	>=11个
			修缮建筑面积	>=256587.17平方米		修缮建筑面积	>=256587.1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居住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居住环境	改善
			建筑修复率	=100%		建筑修复率	=100%
			安全事故发生数	=0件		安全事故发生数	=0件
	可持续影响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租户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户满意度	>=98%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负责人:	李峰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9833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的经费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57.3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57.39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弥补经费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一般、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立项依据		为弥补经费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一般、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完成主要职能和业务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健全各种管理制度,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合理开支,控制预算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补经费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一般、专项商品和服务支			合理开支,控制预算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员工人数	>=102人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员	>=102人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根据人社局批文,合理合规开支	合理合规	成本指标	根据人社局	合理合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	后续管理制度建立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管理制	完善
		服务对象满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职工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的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306002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099.5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099.51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弥补人员工资福利以及各项保险资金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单位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立项依据		为弥补人员工资福利以及各项保险资金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单位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完成主要职能和业务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完成我局各项职能的需要,确保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合理开支,控制预算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弥补人员工资福利以及各项保险资金不足,确保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此项目主要用于单位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合理开支,控制预算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职工人数	=102人	数量指标	涉及职工人数	=102人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根据人社局批文,合理合规开支	合理合规	成本指标	根据人社局批文,合理合规开支	合理合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招投标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306004		实施单位		临汾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认真贯彻落实《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实施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招投标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八不准”制度。1、严格执行《山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监理招标投标办法》和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3、《关于国务院有关部门实施招标投标活动行政监督的职责分工的意见》(中办组办编组委字〔2006〕24号)4、《国务院(2009)24号》5、《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实施条例》6、《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7、《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招投标办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依法对工程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落实中央部署,促进公平竞争,预防和惩治腐败,加大监管力度,加强招投标信息公开,加强法制宣传,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工作效率,提高依法监管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法律、法规、条例等相关规定,我们制定了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廉政风险防控图以及监督人员管理制度、工作人员守则、招标投标项目管理办法、招标投标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保密工作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1、强化业务培训学习,提高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更好的满足精力发展需求。2、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3、促进办公、信息化,提高工作效率。4、加大监管力度,建立和完善公正、高效的投诉处理机制。完善法律法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大监管力度,加强招投标信息公开,加强法制宣传,完善招投标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工作效率,提高依法监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域名虚拟主机	-1个	数量指标	域名虚拟主机	-1个
			租赁网站服务器	-1个		租赁网站服务器	-1个
			印制代理合同及备案表	>=500份		印制代理合同	>=500份
			编制印发操作规范实务汇编	>=100份		编制印发操作规范实务汇编	>=100份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公示率(%)	=10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公示率	=100%
			维护维修达标率	>=98%		维护维修达标率	>=98%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98%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租赁时间	~2021年	时效指标	租赁时间	~2021年
			招标项目备案	及时备案		招标项目备案	及时备案
		成本指标	域名管理费	<=200元	成本指标	域名管理费	<=200元
	网络宽带专线费		<=2000元	网络宽带专线费		<=2000元	
	域名虚拟主机服务费		<=2000元	域名虚拟主机服务费		<=2000元	
	印制代理合同及备案表每份		<=3.5元	印制代理合同及备案表每份		<=3.5元	
	电话费		<=2000元	电话费		<=2000元	
	印刷操作规范实务汇编每本		<=82元	印刷操作规范实务汇编每本		<=82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招投标公共主页关注度	逐年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招投标公共主页关注度	逐年提高
			信息发布及时率	逐年提高		信息发布及时率	逐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投标人满意度	>95%		投标人满意度	>95%
			招标代理满意度	>95%		招标代理满意度	>95%
招标人满意度			>95%	招标人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事业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306005		实施单位		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4.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经费用于维护2021年度日常办公经费、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维护费等						
立项依据	本预算单位日常工作及业务开展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经费主要用于维护2021年度日常办公经费、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维护费等,保证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预算文件申请办公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单位日常需求及预算进度,合理安排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满足2021年度日常公用支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用于满足2021年度日常公用支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宣传手册	>=200册	数量指标	印刷宣传手册	>=200册
			印刷各种法律文书	>=2000份		印刷各种法律文书	>=2000份
			印刷法律法规宣传单页	>=500份		印刷法律法规宣传单页	>=500份
			执法专用车辆使用	>=900次		执法专用车辆使用	>=900次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覆盖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行政处罚率	>=95%		行政处罚率	>=95%
			印刷合格率	>=98%		印刷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文书送达时间	<=1天	时效指标	文书送达时间	<=1天
			宣传单页发放时间	>=10天		宣传单页发放时间	>=10天
			宣传手册发放时间	>=10天		宣传手册发放时间	>=10天
			法律法规宣传单页成本	<=0.5元每份		法律法规宣传单页成本	<=0.5元每份
	成本指标	法律文书成本	<=1元每份	成本指标	法律文书成本	<=1元每份	
		执法专用车辆每年成本	<=14000元每辆		执法专用车辆每年成本	<=14000元每辆	
		宣传手册成本	<=3元每册		宣传手册成本	<=3元每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相关法律法规普及程度	明显上升	社会效益
	工作人员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工作人员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施丁甲乙方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施丁甲乙方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工作人员行为素质			普遍提高	工作人员行为素质	普遍提高	
群众法律法制意识	普遍提高			群众法律法制意识	普遍提高		
取缔私搭乱建	依法治理			取缔私搭乱建	依法治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施丁甲乙方法律意识	>=95%		施丁甲乙方法律意识	>=95%	
		受训人员满意度	>=95%		受训人员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意度	>=95%		文明执法满意度	>=95%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建执法专项监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306005	实施单位	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5.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城建执法专项监察经费主要是为了补充我单位办公经费的不足:1、三辆专项执法监察车的公务运行费;2、各县市的执法监察工作;3、根据落实山西省行政执法综合执法活动经费;4、供职人员和社会购买服务人员办公费"			
立项依据	城建执法专项监察经费主要是为了补充我单位办公经费的不足:1、三辆专项执法监察车的公务运行费;2、各县市的执法监察工作;3、根据落实山西省行政执法综合执法活动经费;4、供职人员和社会购买服务人员办公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营造良性、健康、有序的建筑市场,必须贯彻落实各项城建执法监察制度,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完善监管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2、全面实施,不留空档;3、划分片区,明确职责;4、内容具体,责任到人;5、重点检查,注重实效;6、规范执法,注重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1、贯彻落实两个方案,明确监察重点;2、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3、建筑施工现场专项治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目标2:依法查处违法行为;目标3:优化建筑施工现场				目标1: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目标2:依法查处违法行为;目标3:优化建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网站服务器	=1个	数量指标	租赁网站服	=1个
			法律培训	>=1次		法律培训	>=1次
			数据库升级	>=1次		数据库升级	>=1次
			网站维护	=2次		网站维护	>=2次
			宣传手册印刷	=200册		宣传手册印	>=200册
			各种法律文书	=2000册		各种法律文	>=2000册
			工地日常巡察	=365天		工地日常巡	=365天
			法律地规宣传单	=500份		法律地规宣	>=500份
	质量指标	维护合格率	=95%	维护合格率	>=95%		
		行政处罚率	=95%	行政处罚率	>=95%		
		巡察到位率	=98%	巡察到位率	>=98%		
		印刷合格率	=98%	印刷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案件处理	<=12小时	投诉举报案	<=12小时		
		故障响应	及时	故障响应	及时		
		成本指标	法律法规宣传单印刷	<=0.50元/份	法律法规宣	<=0.50元/份	
			法律文书印刷	<=1元/每份	法律文书印	<=1元/每份	
法律宣传手册印刷	<=3元/每份		法律宣传手	<=3元/每份			
数据库升级维护费	<=5000元		数据库升级	<=5000元			
社会效益	工作人员执法水平	逐年提高	工作人员执	逐年提高			
	网站点击率和社会关注度	逐年提高	网站点击率	逐年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人员素质满意度	>=95%	人员素质满	>=95%		
		施工工地调查问卷满意度	>=95%	施工工地调	>=95%		
		施工甲方乙方满意度	>=95%	施工甲方乙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306005	实施单位	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5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86.57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由于我单位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我单位没有收费项目。支队职责是:对全市建设管理活动实施监察,查处建设市场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宣传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市场的法律法规,接待群众举报、来信、来访,及时解决有关建筑法律法规规定等。						
立项依据	"《关于临汾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意见的通知》(临编办发【2011】281号)文件中明确规定:临汾市城建执法监察支队职责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依法查处全市范围内各类违法违规行为。"。2015年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维持社会稳定,营造良性、健康、有序的建筑市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预算文件及预算进度,合理安排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本单位业务工作需要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队19人(在编)工资福利支出目标二:保障单位执法工作顺利有序开展目标三:(在编)工资福利支出目标二:保障单位执法工作顺利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制宣传	>=1次	数量指标	法制宣传	>=1次
			人员培训	>=1次		人员培训	>=1次
			执法人员	=17人		执法人员	=17人
			执法天数	>=300天		执法天数	>=300天
			执法次数	>=900次		执法次数	>=900次
		质量指标	法制宣传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法制宣传覆盖率	>=95%
			工程达标率	>=95%		工程达标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行政处罚率	>=95%		行政处罚率	>=95%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案件处理时间		<=12小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执法检查成本	=800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执法	=8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法律法规普及程度	明显上升	社会效益	法律法规普及	明显上升
			工作人员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工作人员法律	明显增强
			施工甲乙方法律意识	明显增强		施工甲乙方法	明显增强
			工作人员行为素质	普遍提高		工作人员行为	普遍提高
群众法律法规意识			普遍提高	群众法律法规		普遍提高	
取缔私搭乱建			依法治理	取缔私搭乱建		依法治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人员素质满意度	>=95%		人员素质满意度	>=95%	
		施工甲乙方满意度	>=95%		施工甲乙方法	>=95%	
		受训人员满意度	>=95%		受训人员满意度	>=95%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征收与补偿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306006		实施单位		临汾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7.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7.2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项目起止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资金来源:全额财政拨款(房租收入)。项目内容:房屋征收与补偿业务费所							
立项依据		类。项目资金由单位门面房租和全市中小财险局评审中心确定。全年租金全部上缴国库。根据资金预算计划,由财政局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临编办发【2012】75号文件通知要求;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包括拟定征收补偿方案、做好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传解释、建立房屋征收档案等。							
项目实施计划		因单位编制人员少,实际存在严重超编现象,相对拨付的办公经费严重缺乏,致使办公经费严重不足,直接影响单位的日							
		常业务开展,房屋租金在会计核算上解决了单位经费短缺问题,促进了各项业务按照年初计划顺利推进。							
		按照市财政局对国有资产出租管理制度的规定,租金由市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按照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落实项目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根据市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的房屋租金及双方合同规定,承租方在2021年9月25日交清全年房屋租金,市征办将租金全							
		部上缴财政局国库,根据单位预算计划,由市财政局给承租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房租收入72000元,补充了单位经费不足,提高了工作效率,充分完成全年各项计划			72000元,补充了单位经费不足,提高了工作效率,充分完成全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平方米)	>=250.69平方米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250.69平方米		
		质量指标	房屋质量达标率(%)	>=99%	质量指标	房屋质量达标率	>=99%		
		时效指标	房屋租赁到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房屋租赁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房屋租赁到位所需成本	=72000元	成本指标	房屋租赁到位所需成本	=7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了办公经费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了办公经费收入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承租方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方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306009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28.8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28.82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本经费根据政策规定对取消收费项目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保支出等按月支付,						
立项依据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人员工资由单位自行承担。其中根据政策规定对取消收费项目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经费支出,按照《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和停止征收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综[2009]72号)、《财政部 国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取消收费后日常工作需要,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预算法,对财政批复的预算文件按进度进行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福利支出及社会保障支出,认真贯彻消防法律法规政策,确保消防工作有序开展				福利支出及社会保障支出,认真贯彻消防法律法规政策,确保消防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培训	15天	数量指标	技术培训	15天	
			监督检查	300天		监督检查	300天	
			政策宣传	300天		政策宣传	300天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政策发布	及时	时效指标	政策发布	及时	
			培训、监完成时间督查	年底		培训、监完	年底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取暖费	7840元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取暖	=7840元
				养老保险	12.89万元		养老保险	=12.89万元
				职业年金	6.45万元		职业年金	=6.45万元
	失业保险			4400元	失业保险		4400元	
	工资			87.09万元	工资		=87.09万元	
	工伤保险			5000元	工伤保险		=5000元	
	医疗保险			5.85万元	医疗保险		=5.85万元	
	独生子女费			600元	独生子女费		600元	
住房公积金	97983元	住房公积金	=97983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墙改工作认知度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	墙改工作认知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	节约土地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	节约土地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	≥95%		
		培训满意度	≥95%		培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消防中心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306009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88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根据临汾市机构改革方案,中共临汾市委机关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临汾办发〔2019〕142号文件,临汾市墙体材料革新与建筑节能推广管理中心更名为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						
立项依据	根据临汾市机构改革方案,中共临汾市委机关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临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临汾办发〔2019〕142号文件,临汾市墙体材料革新与建筑节能推广管理中心更名为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						
项目设立必要性	单位日常工作需要,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预算法,对财政批复的预算文件按进度进行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单位预算进度,和采购计划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单位预算批复,完成办公设备(办公桌、会议桌椅、档案柜、文件柜等)购置采购			批复,完成办公设备(办公桌、会议桌椅、档案柜、文件柜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套、台)	43台、套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	=43台、套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万元)	≤4.88万元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	≤4.88万元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	职工办公条件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职工办公条件	提升
			设备长效维护机制健全	健全	设备长效维护	健全	
		服务对象满	设备长效维护机制健全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长效维护	健全
职工满意度(%)			>95%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306009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设工程消防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3.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3.92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公用经费支出主要用于2021年度的单位办公经费、差旅费、以及宣传贯彻国家、省、市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指导全市消防工作。						
立项依据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人员工资由单位自行承担。其中根据政策规定对取消收费项目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经费支出,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取消和停止征收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综[2009]79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取消和停止征收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综[2009]79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取消和停止征收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综[2009]7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单位取消收费后日常工作需要,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预算法,对财政批复的预算文件按进度进行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单位日常需求及预算进度,合理安排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单位工作正常运转;认真贯彻消防法律法规政策,确保消防工作有序开展、保障			工作正常运转;认真贯彻消防法律法规政策,确保消防工作有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法规宣传	>300份	数量指标	消防法规宣传	>300份
			工地日常巡查	>300天		工地日常巡查	>300天
		质量指标	工地日常巡查到位率	达到检查效果	质量指标	工地日常巡查	达到检查效果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每人每天	≤665元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每	≤665元	
	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有所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较满意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较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306010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4.2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本经费主要用于维护2021年度办公经费、差旅费、水电费。						
立项依据	临编办发(2011)2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经费主要用于维护2021年度日常办公经费、差旅费、水电费、保证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经费主要用于维护2021年度日常办公经费、差旅费、水电费、保证日常工作正常进行,认真落实国家发展散装水泥的方针政策,以发展为主题,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目标,以水泥工业结构调整为契机,以科技进步为支撑,加快发展散装水泥,紧密结合单位实际,认真推进各项目标任务的进展,做到与单位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2、结合实际,对目标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将目标任务落实到人,责任到人。3、按照单位日常工作及经费进度,合理分配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发展为主题,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目标,以水泥工业结构调整为契机,			以发展为主题,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目标,以水泥工业结构调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调研次数	=15次	数量指标	企业调研次	=15次
		质量指标	调研有效性	>=90%	质量指标	调研有效性	>=90%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行	及时	时效指标	调研及时行	及时
		成本指标	平均调研5人每人每天	<=466元	成本指标	平均调研5人	<=466元
	改善指标	社会效益	散装水泥认知度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	散装水泥认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	空气优良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	空气优良	有所提升
		服务对象满	调研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调研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取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306010		实施单位		临汾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57.1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57.11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保障本单位2021年6人在职职工的工资福利支出以及社会保障经费的支出。							
立项依据		临编办发(2011)2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进一步加强单位职工的学习培训,提高全体人员的政治业务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2、加大宣传工作力度,营造讲文明树新风的良好风尚,有效地推进精神文明建设。3、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散装水泥的方针政策,以发展为主题,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目标,以水泥工业结构调整为契机,以科技进步为支撑,加快发展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本单位6人在职职工的工资福利支出以及社会保障经费的支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散装水泥的方针政策,以发展为主题,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目标,以水泥工业结构调整为契机,以科技进步为支撑,加快发展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							
项目实施计划		1、紧密结合单位实际,认真推进各项目标任务的进展,做到与单位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2、结合实际,对目标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将目标任务落实到人,责任到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展为主题,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目标,以水泥工业结构调整为契机,以科技进步,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目标,以水泥工业结构调整为契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散装水泥技术培训天数	>=15天	数量指标	散装水泥技	>=15天
					散装水泥统计培训天数	>=15天		散装水泥统	>=15天
					散装水泥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推	>=15天		散装水泥新	>=15天
					散装水泥法律、法规培训天数	>=30天		散装水泥法	>=30天
					散装水泥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60天		散装水泥监	>=60天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法律法规政策制定出台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法律法规政	及时
					培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培训完成及	及时
					企业人员技术培训30人每人每天成本	<=222元		企业人员技	<=222元
		企业人员统计培训30人每人每天成本	<=222元		企业人员统	<=222元			
		人员社会保险金6人每人每月成本	<=2336元		人员社会保	<=2336元			
		成本指标	法律、法规宣传6人每人每天成本	<=164元	成本指标	法律、法规	<=164元		
			监督检查管理工作6人每人每天成本	<=350元		监督检查管	<=350元		
			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推广30人	<=118元		新技术、新	<=118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散装水泥认知度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	散装水泥认	明显提高
					管理人员素质	普遍提高		管理人员素	普遍提高
				生态效益	空气质量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	空气质量提	有所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培训人员满	>=95%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管理办公室-30501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管理办公室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14.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14.1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负责全市担保机构的管理工作,对申请从事建设工程担保机构进行初审,备案并上报上级管理部门审批;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的信息交流、宣传、技术培训,不断探索和健全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制定应对措施和					
立项依据		根据晋建建字【2005】110号和临编办发【2012】118号文,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担保管理事务性工作,指导全市各县(市、区)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1、进一步加强我市建设工程保证担保制度,规范建设工程保证担保行为,维护建设工程当事人的合法权益。2、进一步加强前道工序的学习培训,担保从业人员的政治业务素质和依法行能力。3、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讲文明树新风的良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法律、法规、条例等相关规定,我们制定了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管理办公室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廉政风险防控图以及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在工程担保、担保管理工作中,我们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履行担保管理职责,健全完善管理制度,建立了					
项目实施计划		1、强化业务培训学习,提高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更好的满足精力发展需求;2、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3、促进办公、信息化,提高工作效率;4、加大监督力度,建立和完善公正、高效的投诉处理机制,营造廉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企业负担,保障从事建设工程活动各方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建筑市场机制的文件精神,减轻建筑企业负担,保障从事建设工程活动各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法规培训天数	>=10天	数量指标	法律法规培训	>=10天
			企业人员培训天数	>=14天		企业人员培训	>=14天
			业务培训天数	>=14天		业务培训	>=14天
			企业督促检查	>=35次		企业督促检查	>=35次
			宣传担保管理工作天数	>=60天		宣传担保管理	>=60天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率	=0%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率	=0%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担保政策法规发布	及时		担保政策法规	及时
			培训完成时间	年底		培训完成时间	年底
			企业人员培训每天成本	<=15000元		成本指标	企业人员培训
		人员社会保障金11人每人成本	<=30000元	人员社会保障	<=30000元		
		宣传担保管理工作每天成本	<=4500元	宣传担保管理	<=4500元		
		企业督促检查每次成本	<=5000元	企业督促检查	<=5000元		
		业务知识培训每天成本	<=7000元	业务知识培训	<=7000元		
		法律法规培训每天成本	<=8000元	法律法规培训	<=8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担保企业的担保行为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担保企业的	明显提升	
		担保管理人员素质	普遍提高		担保管理人	普遍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对自收自支单位工作经费政策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管理办公室-306011		实施单位		临汾市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管理办公室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1.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1.96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本项经费主要用于负责全市担保机构的管理工作,对申请从事建设工程担保机构进行初审、备案并上报上级管理部门审批,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的信息交流、宣传、技术培训、业务指导和研究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						
立项依据	根据晋建建字【2005】110号和临编办发【2012】118号文,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担保管理事务性工作,指导全市各县(市、区)建设工程担保管理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经费主要用于维护2021年日常办公经费、培训费、差旅费,保证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法律、法规、条例等相关规定,我们制定了建设工程保险与担保管理办公室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廉政风险防控图以及廉政工作管理制度、工作纪律、保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工作效能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工作纪律						
项目实施计划	1、强化业务培训学习,提高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更好的满足精力发展需求。2、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3、促进办公、信息化,提高工作效率。4、加大监督力度,建立和完善公平、高效的投诉处理机制。5、完善廉政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2021年度单位日常开支,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2021年度单位日常开支,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培训天数	>=10天	数量指标	业务培训天数	>=10天
			企业督促检查次数	>=16次		企业督促检查次数	>=16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担保管理政策法规发布	及时	时效指标	担保管理政策法规发布	及时
			培训及时性	及时		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业务培训每天成本	<=18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培训每天成本	<=180元	
		企业督促检查每人每次成本	<=90元		企业督促检查每人每次成本	<=9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担保企业的担保行为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担保企业的担保行为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